

建设单位	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				
项目名称	聚赛龙华南二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				
项目地址	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龙潭聚宝工业区				
项目性质	现有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扩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改造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引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项目联系人	黄主任				
公示信息类别	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项目简介	新增改性工程塑料 5 万吨/年，扩建后，全厂产能 15 万吨/年。				
现场调查人员	/	调查时间	/	陪同人	/
检测人员	/	检测时间	/	陪同人	/
<p>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预期危害程度： 噪声、高温、粉尘。 预期危害程度：根据类比检测结果，预期该项目噪声的接触水平可能不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 2.2-2007）的要求；预期该项目粉尘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（GBZ2.1-2019）的要求；预测该项目建成后，高温接触水平符合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 2.2-2007）的要求。</p>					
<p>评价结论与建议：</p> <p>结论：本项目能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、法规、标准、规范的要求，从职业病危害防护角度考虑，该建设项目是可行的。</p> <p>建议：</p> <p>1) 职业病防护设施方面补充措施</p> <p>进一步完善混料岗位防尘设施的设计工作，包括排风罩的类型和设置地点、通风管道布置形式、风机选型、处理装置选型等的设计工作，排风罩控制风速应满足《局部排风设施控制风速检测与评估技术规范》（WS/T757-2016）的要求，布袋除尘集中处理设施应设置在车间外，针对噪声超标岗位合理化设备布局，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降噪等措施。</p> <p>2) 建筑卫生学方面补充措施</p> <p>(1) 建议生产车间设置夏季自然通风用的进气窗，进气窗的下端距地面不宜 > 1.2m，以便空气直接吹向工作地点，在设计专篇编制过程中明确机械排风设施的设计工作。</p> <p>(2) 根据《建筑照明设计标准》（GB50034-2013）和《建筑采光设计标准》（GB 50033-2013）的要求完善生产车间的采光、照明设计。</p> <p>3) 职业卫生管理补充措施</p> <p>(1) 根据各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情况，严格按照《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〔2012〕第 49 号）、《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》（GBZ 188-2014）的要求，组织职工进行上岗前、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。</p> <p>(2) 根据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》（GBZ 158-2003）和《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》（原安监总厅安健〔2014〕111 号）的要求设置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。</p> <p>4) 加强职业病危害现场管理</p>					

该项目产生噪声、高温的设备较多且集中布置，根据类比检测结果，预期该项目噪声以及夏季高温接触水平较高，应加强现场职业病危害管理，工人做好个人防护，合理安排作息，减少接触时间。

5) 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补充措施

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。

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：

- 1、细化生产工艺及设备自动化、机械化程度描述；
- 2、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识别与评价内容；
- 3、完善类别调查及分析，核实职业接触限值折减的计算；
完善关键控制点的分析；
- 5、专家提出的其他个人意见。

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《预评价报告》，修改后的《预评价报告》须经专家组确认。